

客家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4203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
棟17樓
聯絡人：黃郁琪
聯絡電話：89956988#564
電子信箱：ha0587@mail.hakk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延平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客會產字第1146600840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修正「客家委員會補助客庄地方創生移居計畫作業要點」，名稱並修正為「客家委員會補助客庄地方創生計畫作業要點」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檢附修正「客家委員會補助客庄地方創生計畫作業要點」規定、修正總說明及修正對照表各1份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、客家文化發展中心

副本：各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、行政院中部聯合服務中心、行政院雲嘉南聯合服務中心、行政院東部聯合服務中心、行政院南部聯合服務中心

電子公文
交換
2025/11/20
10:44:50

裝

訂

線

